1. super關鍵字可以理解為：父類的
2. 可以用來調用的結構：

屬性、方法、構造器

1. super調用屬性的方法：

3.1 我們可以在子類的方法或構造器中，通過使用"super.屬性"或"super.方法"的方式，顯式的調用父類中聲明的屬性或方法。但是，通常情況下，我們習慣省略"super."

3.2 特殊情況：當子類和父類中定義了同名的屬性時，我們要想在子類中調用父類中聲明的屬性，則必須顯式的使用"super.屬性"的方式，表明調用的是父類聲明的屬性。

3.3 特殊情況：當子類重寫了父類中的方法以後，我們想在子類的方法中調用父類中被重寫的方法時，則必須顯式的使用"super.方法"的方式，表明調用的是父類中被重寫的方法。

4. super調用構造器：

4.1 我們可以在子類的構造器中顯式的使用"super（形參列表）"的方式，調用父類中聲明的

　指定的構造器

4.2 "super（形參列表）"的使用，必須聲明在子類構造器的首行

　 4.3　我們在類的構造器中，針對於"this（形參列表）"或"super（形參列表）"只能二選

　一，不能同時出現

4.4 在構造器的首行，沒有顯式的聲明"this（形參列表）"或"super（形參列表）"則默認調

用的是父類中空參的構造器：super()

4.5 在類的多個構造器中，至少有一個類的類造器中使用了"super（形參列表）"，調用父類

中的構造器